

证券代码: 002495

证券简称: 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27

#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356256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隆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钦鸿		
办公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电话	0663-2912816		
电子信箱	jialong2495@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一家集科研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食品制造企业。公司在产品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进步为核心,不断推陈出新,目前已形成以鸡粉、鸡精为主导,鸡汁、吉士粉、青芥辣酱、玉米糝、番茄酱等其他产品协同发展、共用营销渠道的战略布局。

其中，主导产品鸡粉、鸡精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其在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 52.51%、24.28%。

鸡粉、鸡精产品是以鸡肉、鸡骨架等原材料为基础，采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利用酶工程手段提取出富含多种氨基酸、多肽及呈味单核苷酸等动物提取物后，经一系列高新技术手段加工制作而成的，该产品是传统调味品味精的升级产品，集鲜、香和营养于一体，适用于腌肉、炒菜、炆煮肉类、火锅放汤及粥品等用途。

##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 （1）生产模式

生产方面，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生产部门将市场发货信息纳入生产计划管理，根据市场提供的客户订单需求量，结合历年销售业务数据、当前产品库存量以及生产标准产能等信息拟定月度生产计划，经生产负责人审核，总裁批准后，组织财务、采购、技术、生产等相关部门实施。

公司目前形成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使用自身拥有的厂房、生产设备、工人、技术工艺组织生产产品。委托生产模式下，公司将自身研发或他方研发的产品委托给选定的合作厂家，合作厂家根据公司标准要求进行生产，产品由公司负责销售。

### （2）采购模式

在采购方面，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确定生产物料需求清单，采购部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安全库存等因素，合理确定物料采购申请量，在物料价格处于高位时，小批量购入物料以满足一定时间的生产需求，控制采购成本，在物料价格处于低价位时，对通用物料采取大批量采购，分批交货的措施降低采购成本，同时根据产品质量、交货期、价格、应变能力、交货期与价格的均衡、价格与批量的均衡以及地理位置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拟成订货合同交部门负责人审核，总裁批准后执行采购。公司品控部严格控制采购流程，对采购过程进行全程质量监督，定期或不定期赴供应商处巡检，同时在物料入库时依照材料检验标准对物料进行严格审查检验，将质量问题发生的可能性降至最低。

### （3）销售模式

为抢占市场份额、提升销量，公司于 2019 年底开始着手重新规划、布局并改进销售模式和销售策略。2020 年年初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市场消费需求出现断崖式下降，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冲击。为了减少疫情及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公司加速推动营销体系的转型升级，对销

售竞争机制、市场与客户的调整划分以及内部人员的精简优化等方面实施改革，引导经销商队伍自主整合优化，吸引有能力和有潜力的经销商强强联合，抱团取暖，形成利益共同体，克服市场不利因素，建立包括河南、山东、京津冀、内蒙古、东北等各省级代理作为一级经销商。公司目前销售模式采取经销模式，通过在某一区域选取经销商作为合作伙伴，借助经销商资源将公司产品销售给餐饮企业、便民店、副食店、商场、超市、食品制造企业等终端市场。

### 3、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

调味品具有快速消费品的属性，稳定性强，没有明显的周期性，属于完全竞争的市场，业内生产企业众多，企业整体加工规模较小，生产技术偏低，行业竞争激励，集中度不高。但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行业标准将逐步完善，行业进入门槛提高，企业运营成本增加，实力弱、设备差、产品质量稳定性差且难以达到行业标准的企业将逐渐被淘汰，行业整合将进一步扩大，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升，规模化、品牌化的大型企业将在未来市场份额的竞争中进一步确认竞争优势。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 2020 年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6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834 元，名义增长 3.5%，实际增长 1.2%，城镇化和人均收入不断提升，消费升级趋势进一步加强，饮食消费结构将由基本生存型向发展享受型转变，消费者需求的个性化程度越来越高，消费偏好转变加快，从而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出符合消费者日益多元化需求的新产品、新配方和新技术，引导行业向高端化、健康化、便捷化、定制化、复合化方向发展。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43,328,651.83	296,593,418.13	-17.96%	318,960,1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8,957.91	27,977,931.19	-65.15%	35,193,96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10,866.87	28,322,926.89	-69.95%	31,851,21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45,752.33	35,859,892.37	75.53%	80,390,36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299	-65.22%	0.03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299	-65.22%	0.03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2.38%	-1.56%	3.0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277,190,223.71	1,268,569,107.23	0.68%	1,287,959,0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9,195,531.08	1,189,446,573.17	0.82%	1,161,468,641.9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161,005.38	49,469,245.46	69,343,520.67	92,354,88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93,399.82	-1,324,628.58	7,912,757.55	14,354,22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62,300.01	-1,659,037.83	7,102,174.44	14,530,03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5,855.77	-1,205,323.89	23,446,033.35	72,130,898.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9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平涛	境内自然人	17.15%	160,454,761	120,341,071			
林长浩	境内自然人	8.36%	78,194,308	58,645,731			
林长青	境内自然人	6.82%	63,764,901	0			
许巧婵	境内自然人	6.09%	56,938,527	42,703,895			
林长春	境内自然人	1.88%	17,548,528	0			
蒋文球	境内自然人	1.03%	9,600,800	0			
方翠飞	境内自然人	0.99%	9,236,100	0			
陈黎丽	境内自然人	0.89%	8,301,463	0			
郑泽璇	境内自然人	0.65%	6,105,900	0			
孙方伟	境内自然人	0.46%	4,301,5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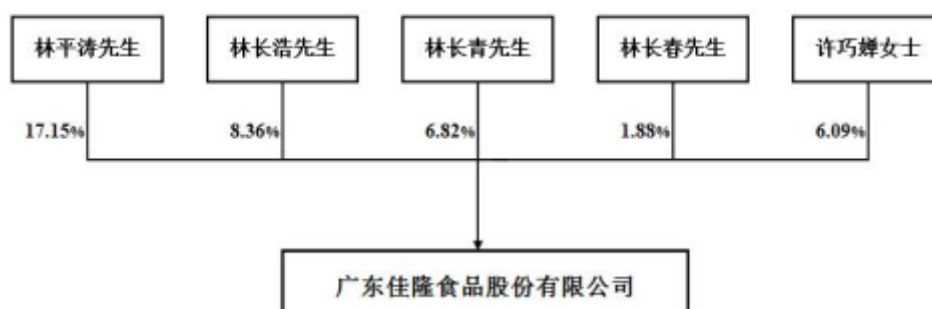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上述股东中，林平涛与许巧婵为夫妻关系，林平涛与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父子关系，许巧婵与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母子关系，林长浩、林长青和林长春为兄弟关系。上述五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6,901,0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28%，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p> <p>2、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p>	<p>公司股东孙方伟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30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46%。</p>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新冠疫情的阴霾笼罩全国，市场消费需求出现断崖式下降，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冲击。面对外部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公司积极应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推进公司复工复产，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优化组织架构，精兵简政，提升管理效率。整合经销商队伍，巩固客户关系，提高客户销售信心与积极性，最大程度完成预期经营成果。现就公司 2020 年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32.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96%，实现利润总额 1,292.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90 万元，较

上年同期下降 65.15%。

## 2、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制定疫情防控工作规划和应急预案，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克服疫情期间供应商无法正常供货、物流无法正常运转的难题，加快推进公司复工复产。公司生产部秉承“团结协作，精细管理”的理念，全面落实执行“一化两式”的管理方针，以月度销售订单计划为依据，结合市场实际发货与成品库存情况，协调相关部门合理制定生产排期，加速积压订单的生产，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管理，定期规划检修保养各车间生产线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作，提高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公司品控部与物料部、采购部紧密配合，做好供应商管理，加强对供应商的监控和评估，确保公司产品源头质量与安全，保证物料符合生产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与市场环境，重新梳理各部门组织架构，明确各岗位职责，精简优化人员，提高公司管理效率。修订完善考核体系，实行行为绩效与销量考核模式，增强员工对绩效考核的认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与凝聚力。积极推动营销体系的转型升级，在市场销售竞争机制、市场与客户的调整划分以及内部人员的精简优化等方面实施改革试行试点，引导经销商队伍自主整合优化，吸引有能力和有潜力的经销商强强联合，抱团取暖，形成利益共同体，克服市场不利因素。借助经销商资源，调度经销商共同开发市场，精耕细作销售网络，拓展销售渠道的深度和广度。严控市场低价及窜货销售，及时处理违规情况，稳定市场价格体系，保障客户的销售利润。新增产品，丰富产品结构，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同时，合理调整销售政策，增加客户信用额度，加大对客户的支持力度，提高客户的销售积极性，稳定产品市场销售份额。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鸡粉	127,763,666.78	52,985,993.86	41.47%	-18.36%	-28.83%	-6.10%
鸡精	59,080,540.78	20,765,014.31	35.15%	-9.00%	-22.26%	-5.99%
其他产品	46,846,158.92	12,413,312.08	26.50%	-29.19%	-59.33%	-19.64%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受疫情影响，销售收入减少，以及固定成本因素的影响，致使本期净利润出现大幅下降。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a、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 b、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②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